

## 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关于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的（项目名称）新疆消防救援总队乌鲁木齐支队“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”装备配备项目（九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动链锯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2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电钻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2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角磨机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2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电动液压剪扩组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2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电动破拆工具组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2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电动钢筋速断器，属于 工业；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 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  
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4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3  
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祥润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8 日

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须提供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声明函,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。

## 10.1 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关于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乌鲁木齐市消防救援支队的（项目名称）新疆消防救援总队乌鲁木齐支队“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”装备配备项目（九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动链锯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电钻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角磨机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电动液压剪扩组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电动破拆工具组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电动钢筋速断器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盛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16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美达安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6日



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须提供制造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声明函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。